

2024年
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本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措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二）负责促进就业与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措施，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就业援助制度，贯彻执行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措施。

（三）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拟订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措施和标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贯彻实施社会保险市级统筹办法；根据省、市的有关部署，逐步实现省级统筹；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措施并逐步提高统筹层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本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贯彻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运营投资政策。

（四）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

利待遇和离退休政策，承担县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的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津贴和奖金分配制度，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

（六）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指导人才管理和开发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措施；负责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博士后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七）承担拟订县政府奖励表彰制度，审核以县政府名义进行的奖励表彰相关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村劳动力工作综合性措施和规划，推动农村劳动力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九）建立健全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拟订劳动关系措施，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指导执行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接待、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人事、党建工作；

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

（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

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及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承办事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核准、岗位聘用及备案事宜；贯彻执行事业单位招聘国（境）外人员（不含专家）政策；承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考核、奖惩聘用等有关工作；承担事业单位人员招收聘用相关工作；负责事业单位股级及其以下人员的任职资格条件审查和任免备案；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承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水平调查的统筹协调与组织实施；承担事业单位工资和工作人员晋级增资审核工作；承担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的核定工作；承担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规范管理工作；承担事业单位财政统发工资人员的审核工作；承担事业单位工资统计与综合分析工作。

（三）社会保险股

贯彻执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承担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审计、基金要情专报。贯彻执行工伤、失业保险的基本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工伤保险费率和基金管理政策；贯彻执行工伤预防和康复政策；贯彻执行失业保险费率、基金征缴、保险基金管理等政策；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规定的失业保险待遇支付项目和标准；协同拟订工伤保险药品、诊疗和医疗服务设施的范围及支付标准；负责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承担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委托的工作；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政策及

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待遇支付和基金管理；贯彻执行企业年金、职业年金政策；承担政策性提前退休初审以及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贯彻执行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市场就业培训股

负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就业、创业、培训方面的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职业技能培训开发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计划；负责劳动就业、培训能力建设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组织管理，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培训发展规划和措施；建立全县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措施，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完善公共就业和培训服务体系，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和高校毕业生等特殊群体的就业措施，促进城乡劳动力平等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跨地区有序流动；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措施；负责社会力量办学机构、人力资源中介服务机构的审批，承担本县职业培训、职业中介、技能鉴定等机构的管理工作；负责调查、分析、掌握全县就业、创业、失业、技能人才等基本状况，实施失业监测；负责就业、培训统计报表工作，提出就业、培训资金安排计划及组织实施；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综合管理工作和培训施教机构认定；负责县就业、创业、培训服务专家志愿团的联络工作；承担局成立的就业、培

训相关工作联席会议日常业务。

（五）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政策；承办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事宜；组织实施和指导管理专业技术资格和执业资格考试制度以及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组织实施农村实用人才职称评定政策；承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规划和培养工作；负责组建和管理我县各专业初级评委会和中小学教师资格中级评委会；负责各专业的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和中小学教师中级任职资格评审及结果确认发证工作；负责对省外引进的专业技术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确认或上报确认工作；负责对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审和上报审批工作；承担组织本县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等省、市人才项目的选拔推荐和有关管理工作。

（六）政策法规和劳动关系股（挂新兴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牌子）

拟订依法行政工作规划和相关配套制度；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并监督实施；依法组织开展听证工作；承办行政复议案件的调查取证工作；代理本局行政应诉事务；办理向本局申请的行政赔偿案件；负责调查处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诉、检举、控告本局行政执法部门及其行政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过错行为和责任；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制宣传、普法教育和法律咨询工作；承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涉外法律事务；协调全局的行政审批工作；拟订劳动关系调整措施、制度建设、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的实施规范；指导劳动关系处理工作；指导和协调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工作；承担企业相关人员工资水平调查的

统筹协调与组织实施；审核县属和中央、省、市驻本县企业的工资总额和薪酬方案；负责劳动标准拟订工作；指导执行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指导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工作；组织仲裁庭审工作；承担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拟订县政府奖励表彰制度，审核以县政府名义进行的奖励表彰相关工作。

（七）县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

承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的劳动用工、劳动标准、就业、社会保险、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职业技能培训、劳务派遣等方面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职能；监督检查区域内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依法受理、处理举报投诉，纠正和查处涉劳动、人事违法行为；处理突发性应急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具体实施专项执法工作；指导镇网格前台工作；开展劳资纠纷风险预警防范；负责本局信访工作。

人员构成情况：我局列入财政供给的实有人员共有102人，其中：在职61人（编制65人）、退休37人、遗属4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263.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5.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263.54	本年支出合计	6,263.5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263.54	支出总计	6,263.5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263.54	6,263.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18	6,11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8.95	1,308.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06.97	6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3	机关服务	533.71	533.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8.26	16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3	3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6	68.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7	8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1	1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79	5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534.00	1,5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354.00	1,3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2,9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2,93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63.54	1,602.08	4,661.46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18	1,468.72	4,641.46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8.95	1,140.69	168.26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06.97	60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3	机关服务	533.71	53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8.26	0.00	16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3	3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6	6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7	8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1	1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79	5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534.00	0.00	1,534.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354.00	0.00	1,354.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0.00	2,939.2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0.00	2,939.2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63.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5.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263.54	本年支出合计	6,263.5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263.54	支出总计	6,263.5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63.54	1,602.08	4,661.46
[206]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18	1,468.72	4,641.46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08.95	1,140.69	168.26
[2080101]行政运行	606.97	606.97	0.00
[2080103]机关服务	533.71	533.71	0.00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8.26	0.00	168.2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3	328.0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6	68.3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7	86.4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1	115.4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79	57.79	0.00
[20807]就业补助	1,534.00	0.00	1,534.00
[2080701]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354.00	0.00	1,354.00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0.00	0.00	180.00
[20826]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0.00	2,939.20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9.20	0.00	2,939.2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82	17.8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2	17.8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54	115.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54	115.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02.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70.03
[30101]基本工资	240.37
[30102]津贴补贴	679.40
[30103]奖金	111.4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4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7.7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2
[30113]住房公积金	115.5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2
[30201]办公费	50.22
[30217]公务接待费	4.5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83
[30302]退休费	154.00
[30305]生活补助	0.8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61.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0
[30201]办公费	42.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9.4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9.40
[312]对企业补助	16.96
[31205]利息补贴	16.96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939.20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939.2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7.22	77.22	0.00	0.00
“三公”经费	11.40	11.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84	6.84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6.84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56	4.56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02.08	1,602.08	1,602.08	0.00	0.00	0.00	0.00
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02.08	1,602.08	1,602.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70.03	1,370.03	1,370.0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2	77.22	77.2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83	154.83	154.8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61.46	4,661.46	4,661.46	0.00	0.00	0.00	0.00	
新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661.46	4,661.46	4,661.46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服务补助（中央）	1,188.00	1,188.00	1,188.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完成年度新增就业目标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2024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服务补助（省级）	136.00	136.00	136.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完成年度新增就业目标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2024年就业见习补贴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完成年度新增就业目标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助资金	11.10	11.10	11.10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积极性，体现政府关心温暖。
“新州工匠”引育工作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评选（认定）“新州首匠”2人以上人、“新州名匠”5人以上；新引进或新培养“新州技师”45人、“新州能手”1000人
三支一扶人员节日慰问金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积极性，体现政府关心温暖。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执行省市县的招聘政策
人才服务费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统一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转递、管理和服务标准的基础上，提供更加高效快捷的人才服务。
人才资源开发资金	67.50	67.50	67.50	0.00	0.00	0.00	0.00	充分利用高层次人才培养激励机制及人才资源开发资金，促进高层次专业技术队伍的发展壮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和奖补	16.96	16.96	16.96	0.00	0.00	0.00	0.00	确保完成年度新增就业目标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办案补助	10.80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办案,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经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依法履行办案规则的规定
劳动保障监察经费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本辖区内发生的劳资纠纷得到妥善解决
县人社局直属机关党委党建工作经费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党员培训教育学习,开展党内形式多样的组织生活,慰问困难党员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合理与人社局办公经费统筹使用,确保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长期推进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2,939.20	2,939.20	2,939.20	0.00	0.00	0.00	0.00	执行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所需资金由省财政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分担85%,剩余部分由市、县级财政按1:1的比例分担;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对选择每年360元及以下档次缴费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30元;对选择每年600元及以上档次缴费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60元;根据省的有关规定,所需资金由省、市、县级财政按1:1:1的比例分担。
就业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新兴县人才驿站项目专项资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新兴县优势特色产业,升级打造县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推动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的重点帮扶镇建设镇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大力培养本土人才,推动人才资源集聚,为云浮市乡村振兴提供智力支撑。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263.54万元，比上年增加437.88万元，增长7.52%，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拨款增加；支出预算6,263.54万元，比上年增加437.88万元，增长7.5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1.4万元，比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2.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4.56万元，比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6.5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7.22万元，比上年减少5.15万元，下降6.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34.9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436.97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1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2939.2	一、主要目标。 目标1：执行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所需资金由省财政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分担85%，剩余部分由市、县级财政按1：1的比例分担。 目标2：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对选择每年360元及以下档次缴费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30元；对选择每年600元及以上档次缴费的，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60元；根据省的有关规定，所需资金由省、市、县级财政按1:1:1的比例分担。 二、绩效指标。 指标1（数量指标）：领取待遇人数66000人。指标2（质量指标）：资金发放准确率100%。指标3（时效指标）：每月10日前发放养老金。指标4（成本指标）：预算金额内任务完成率100%。指标5（社会效益指标）：减少社会矛盾，减少投诉案件。指标6（可持续影响指标）：月人均养老金水平稳步增长。指标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98%。
2024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服务补助（中央）	1188	一、主要目标。对各地落实中央、省和地方就业创业政策及开展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予以补助，提升劳动者创业就业能力。 二、绩效指标。指标1（数量指标）：符合政策规定的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95%。指标2（数量指标）：享受岗位补贴人员数量500人（次）。指标3（质量指标）：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100%。指标4（成本指标）：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不超过缴费额的2/3。指标5（成本指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指标6（社会效益指标）：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完成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指标7（社会效益指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完成事业发展计划目标。指标8（社会效益指标）：城镇登记失业率完成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指标9（可持续影响指标）：对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发挥的影响长期。指标1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贴对象满意度≥80%。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及专项服务补助（省级）	136	一、主要目标。对各地落实中央、省和地方就业创业政策及开展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予以补助，提升劳动者创业就业能力。 二、绩效指标。指标1（数量指标）：符合政策规定的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geq 95\%$。指标2（数量指标）：享受岗位补贴人员数量200人（次）。指标3（质量指标）：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100%。指标4（成本指标）：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不超过缴费额的2/3。指标5（成本指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指标6（社会效益指标）：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完成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指标7（社会效益指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完成事业发展计划目标。指标8（社会效益指标）：城镇登记失业率完成市政府确定的目标任。指标9（可持续影响指标）：对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发挥的影响长期。指标1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贴对象满意度$\geq 80\%$。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